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onc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6)

有關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刊發二零一四年度業績公告 之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獲悉，海螺水泥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刊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之綜合全年業績。

經計及海螺集團公司(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由本集團間接擁有49%股權)於海螺水泥所持約36.78%股權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四上半年應佔海螺集團公司之利潤水平，本集團將於本公告內文概述海螺水泥經審核之若干主要財務數據。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間接擁有安徽海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海螺集團公司」)49%股權，而海螺集團公司擁有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海螺水泥」，股份代號：00914)約36.78%股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悉，海螺水泥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刊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的經審核之綜合全年業績的公告(「海螺水泥公告」)。

誠如本公司先前刊發之公告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四上半年」)的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三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四上半年的大部份利潤來自所持海螺集團公司(本公司聯營公司)權益。於上述期間，應佔海螺集團公司利潤分別佔本集團利潤約87.1%及87.3%。

經計及上述原因，本公司於下文概述海螺水泥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經審核之若干主要財務數據連同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有關數據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摘錄自海螺水泥公告。

	二零一四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0,758,501	55,261,677
毛利	20,198,409	17,986,709
除稅前利潤	14,927,042	12,671,169
本年度利潤	11,566,859	9,821,004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請參閱海螺水泥公告以瞭解進一步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疏茂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景彬先生(主席)、紀勤應先生(行政總裁)、李劍先生及李大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章明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陳繼榮先生及劉志華先生。